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聯絡人：廖怡欣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174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17407A00_ATTCH6. pdf、0017407A00_ATTCH5. pdf、
0017407A00_ATTCH4. pdf)

主旨：函轉嘉義市政府辦理109年度「嘉義市千盞燈—照亮眾學生」助學金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09年2月15日府民禮字第10912006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府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5-2254321分機341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(請轉知所屬大專院校)(含附件)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請轉知所屬學校)(含附件)、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